

規則14. 球在地上 — 非tackle



定義

這情況發生在：有可用球在地上而球員倒地去搜取它的時候。但不包括在scrum或ruck後的情況。

這情況也發生在：球員不是因為被tackle，而持球倒在地上的情況。

比賽是由雙腳站立的球員來進行的。球員不許靠倒地使球成為無法比賽。無法比賽，指的是球無法即刻提供兩隊繼續比賽的意思。

球員使球成為無法比賽或靠倒地阻礙敵隊，是違背比賽目的與精神而必須受懲罰的。

球員不是被tackle而持球倒地、或倒地而搜到球時，必須即刻有所動作。

14.1 倒在地上的球員

(a) 持球的球員必須立即做下列三項之一：

- 持球站起來。
- 傳球
- 放開球

罰則：罰踢

(b) 持球員傳球或把球放開後，必須立即起身或離開。

罰則：罰踢

規則14. 球在地上 — 非tackle



- (c) 沒有持球的球員,不能仆倒或覆蓋在球上,或倒臥到球附近來防止對方球員拿球。
罰則：罰踢
- (d) 倒在地上的球員不許tackle或企圖tackle對方
罰則：罰踢

14.2 站立的球員

- (a) **倒越帶球躺在地上的球員**：球員不許故意倒到帶球躺在地上的球員上或倒越他。
罰則：罰踢
- (b) **倒越在球附近躺臥的球員**：球員不許故意，倒到在球附近躺臥著的球員上或有球在他們之間而躺臥著的球員上，或倒越他們。
罰則：罰踢